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东方日升新能源（柬埔寨）马德望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提供的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12.01%（以2020年8月5日的汇率计算）；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担保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70.09%（以2020年8月5日的汇率计算）。请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日升”、“公司”）于2020年8月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东方日升新能源（柬埔寨）马德望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详细情况如下：

1、东方日升新能源（柬埔寨）马德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马德望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因马德望公司业务需要，支持马德望公司经营业务的发展，公司拟为马德望公司偿还德国开发银行的融资款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4,500万美元，保证期限为项目运营之日起6个月。

2、本次担保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截止公告日，本次担保事项相关的担保文件尚未签署，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并待其他各方内部审议程序完成后签署。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东方日升新能源（柬埔寨）马德望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9年6月13日

注册地点：柬埔寨

法定代表人：刘栋

注册资本：500万美元

主营业务：发电厂建造，其他具有相同目的投资控股等业务行为

2、被担保人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被担保人马德望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东方日升新能源（香港）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东方日升新加坡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东方日升孟加拉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综上，马德望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3、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财务指标	2020-3-31	2019-12-31
资产总额	44,266,470.73	28,396,055.63
负债总额	44,318,717.52	28,429,410.24
净资产	-52,246.79	-33,354.61
财务指标	2020年1-3月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	-
利润总额	-	-
净利润	-	-

4. 被担保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具体担保对象和提供的担保额度表：

序号	被担保公司	拟提供最高担保额度	债权人
1	东方日升新能源（柬埔寨）马德望有限公司	4,500 万美元	德国开发银行
合计	-	4,500 万美元	-

2、担保期限及相关授权

保证期限为项目运营之日起6个月。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事项之日起，在此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授权公司董事长/总裁具体负责与债权人签订（或逐笔签订）相关担保协议，不再

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

3、担保方式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1、马德望公司系公司投资柬埔寨光伏电站项目的项目公司，公司在柬埔寨投资，是积极践行国家“一带一路”战略，将进一步加快公司的全球化布局节奏，加速实现从“全球销售”向“全球制造”、“全球投资”的转型步伐，光伏电站投资建设业务已成为公司的重要主营业务。因此，从公司经营发展实际出发，通过为其提供担保进一步增强其电站投资融资能力与资金周转能力，解决马德望公司在光伏电站业务中对资金的需求问题，使其保持持续快速发展，从而分享经营成果、提升公司光伏产业布局优势。

2、公司本次担保的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状况良好，马德望公司涉及的主营业务符合公司及行业发展前景，有较好的收益预期，且公司在担保期内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本次担保是公平对等的，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相违背的情况。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此次担保的对象马德望公司是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绝对控制权，目前马德望公司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公司认为其具有实际债务偿还能力，未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审议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度（含本次担保）约为923,923.35万元人民币（以2020年8月5日的汇率计算），占2019年末公司经审计总资产和净资产的比例为36.08%和112.01%。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亦无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七、其他

此担保事项披露后，如果担保事项发生变化，公司将会及时披露相应的进度

公告。

八、备查文件

- 1、东方日升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东方日升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7日